

证券代码：873132

证券简称：泰鹏智能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建三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665,10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0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7 人，董事石峰、耿娜因公出差未列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石峰、耿娜、孟祥会因公出差未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6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2）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4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已为公司连续服务 5 年，其制订的审计策略及计划符合审计规程，审计意见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由董事会决定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20 年、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50）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52）、《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54）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5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3-05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05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6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06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6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65,1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赵井海、张明阳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